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报

2020

第三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增加《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的决定

(2020年6月3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中增加全国性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并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

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增加〈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2020年6月30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沈春耀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我受委员长会议的委托，作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增加〈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以下简称香港基本法）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全国性法律除列于香港基本法附件三者外，不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凡列于香港基本法附件三

的法律，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或立法实施。第三款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征询其所属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意见后，可对列于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的法律作出增减，任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的法律，限于有关国防、外交和其他按香港基本法规定不属于香港特别行政区自治范围的法律。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第六条明确规定：“授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就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制定相关法律，切实防范、制止和惩治任何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组织实施恐怖活动等严重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和活动以及外国和境外势力干预香港特别行政区事务的活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将上述相关法律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

今天上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以下简称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完成了制定相关法律的任务。下一步，全国人大常委会需要按照《决定》的明确要求，决定将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并明确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

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通过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依照法定程序征询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意见。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均认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将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明确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是贯彻落实《决定》的必然要求和重要举措，符合全国人大《决定》和香港基本法的规定，是必要的、适当的。

全国人大常委会将有关法律列入基本法附件三，在特别行政区实施，是国家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对特别行政区行使全面管治权的重要体现。维护国家安全是中央事权，中央人民政府对香港特别行政区有关的国家安全事务负有根本责任。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充分考虑到维护国

家安全的现实需要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具体情况，对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作出全面系统的规定，对依法防范、制止和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的四类犯罪行为和刑事责任作出明确规定，为推进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相关制度机制建设、加强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执法司法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宪制依据和法律依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决定》制定的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属于应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范围的法律。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将相关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符合全国人大《决定》和香港基本法的有关规定。

全国人大《决定》还明确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将相关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后，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在形成过程中，坚持“一国两制”方针，注重兼顾两地差异，着力处理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与国家有关法律、香港特别行政区本地法律的衔接、兼容和互补关系。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在提交的有关意见中，均表示赞成该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后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布实施。全国人大常委会在有关决定中明确，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是必要的、适当的。

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之后，香港特别行政区应当尽快按照香港本地法律将该法律在本地刊宪，完成公布实施程序。法律公布施行后，应当全面落实该法律的各项要求，切实担负起维护国家安全的宪制责任，确保该法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得到有效执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增加〈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三所列全国性法律的决定（草案）》和以上说明是否妥当，请审议。